

证券代码：301333

证券简称：诺思格

公告编号：2025-047

诺思格（北京）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 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 第三季度财务会计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 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27,707,628.96	24.48%	607,370,389.52	8.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净利润（元）	34,450,734.90	32.98%	95,566,826.68	13.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的净利润（元）	30,425,066.36	52.69%	81,333,431.11	22.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流量净额（元）	--	--	34,435,014.14	-67.33%
基本每股收益（元/ 股）	0.36	33.33%	1.00	13.64%
稀释每股收益（元/ 股）	0.36	33.33%	1.00	13.6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 率	1.81%	0.37%	5.08%	0.3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320,651,414.37	2,336,225,321.98	-0.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 的所有者权益（元）	1,920,946,648.77	1,832,516,705.94	4.83%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 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 销部分）	-9,336.55	-9,336.5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 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 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 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 补助除外）	12,527.16	1,594,789.3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 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 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 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 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 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4,946,105.30	15,340,422.7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 外收入和支出	-49.76	-158,449.12	
减：所得税影响额	919,773.93	2,526,720.0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税后）	3,803.68	7,310.77	

合计	4,025,668.54	14,233,395.57	--
----	--------------	---------------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负债表项目重大变动情况及主要原因说明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交易性金融资产	930,506,233.74	707,608,860.26	31.50%	主要系期末银行现金管理产品未到期余额增加所致
应收票据	11,378,658.83	2,046,631.66	455.97%	主要系期末未到期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3,711,471.57	2,382,326.77	55.79%	主要系报告期内采购产生预付账款较上年末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55,140,980.08	-100.00%	主要系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到期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5,008,237.38	30,900,627.37	-83.79%	主要系本期未支付工资减少所致
其他应付款	16,913,838.71	1,516,323.69	1015.45%	主要系期末含未支付的股息红利所致
长期应付款	25,531,162.12	50,631,942.52	-49.57%	主要系期末收购子公司股权长期应付款余额减少所致
少数股东权益	4,846,942.46	3,619,607.26	33.91	主要系本期少数股东损益导致

2、利润表项目重大变动情况及主要原因说明

无

3、现金流量表项目重大变动情况及主要原因说明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435,014.14	105,405,875.78	-67.33%	主要系本期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现金流出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8,444,955.34	-380,303,828.54	-34.67%	主要系本期现金管理产品投资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065,726.37	-37,999,306.16	63.33%	主要系本期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到期所致
---------------	----------------	----------------	--------	--------------------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73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ACE UNION HOLDING LIMITED	境外法人	28.51%	27,532,800	27,532,800	不适用	0
宁波凯虹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15%	11,736,000	11,736,000	不适用	0
宁波康运福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93%	11,520,000	0	不适用	0
宁波瑞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7.08%	6,840,000	0	不适用	0
和谐成长二期（义乌）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45%	3,332,467	0	不适用	0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三组合	其他	3.05%	2,946,269	0	不适用	0
全国社保基金六零一组合	其他	1.78%	1,720,300	0	不适用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诺安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74%	1,679,600	0	不适用	0
珠海和谐康健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5%	1,496,495	0	不适用	0
宁波瑞明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9%	1,152,000	0	不适用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宁波康运福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11,5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520,000	
宁波瑞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8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840,000	
和谐成长二期（义乌）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332,467			人民币普通股	3,332,467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三组合	2,946,269			人民币普通股	2,946,269	
全国社保基金六零一组合	1,720,300			人民币普通股	1,720,3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诺安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79,600			人民币普通股	1,679,600	

珠海和谐康健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496,495	人民币普通股	1,496,495
宁波瑞明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1,152,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52,000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704,000	人民币普通股	704,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690,407	人民币普通股	690,407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ACE UNION HOLDING LIMITED 的实际控制人 WU JIE（武杰）和宁波凯虹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实际控制人郑红蓓夫妻关系，签署有一致行动协议，约定双方在股权及公司重大事项上保持一致行动。宁波瑞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康运福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和宁波瑞明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法定代表人和实际控制人均为李树奇。和谐成长二期（义乌）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基金管理人为和谐天明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珠海和谐康健投资基金（有限合伙）的基金管理人为和谐爱奇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和谐天明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和和谐爱奇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穿透至最终的实际控制人相同。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ACE UNION HOLDING LIMITED	27,532,800	0	0	27,532,800	首发前限售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首发前限售至 2025 年 8 月 1 日；因上市后六个月内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承诺锁定期延长六个月至 2026 年 2 月 1 日。
宁波凯虹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736,000	0	0	11,736,000	首发前限售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首发前限售至 2025 年 8 月 1 日；因上市后六个月内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承诺锁定期延

						长六个月至 2026 年 2 月 1 日。
CHEN GANG (陈刚)	86,400	21,600	0	64,800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高管 锁定股	在就任时确定的 任职期间每年 转让的股份不 得超过其所持 有本公司股份 总数的 25%； 离职后半年内 不得转让其所 持有的本公司 股份。
李继刚	23,962	0	0	23,962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高管 锁定股	在就任时确定的 任职期间每年 转让的股份不 得超过其所持 有本公司股份 总数的 25%； 离职后半年内 不得转让其所 持有的本公司 股份。
王涛	17,280	4,320	0	12,960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高管 锁定股	在就任时确定的 任职期间每年 转让的股份不 得超过其所持 有本公司股份 总数的 25%； 离职后半年内 不得转让其所 持有的本公司 股份。
刘萍	20,250	0	0	20,250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高管 锁定股	在就任时确定的 任职期间每年 转让的股份不 得超过其所持 有本公司股份 总数的 25%； 离职后半年内 不得转让其所 持有的本公司 股份。
赵倩	20,250	0	0	20,250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高管 锁定股	在就任时确定的 任职期间每年 转让的股份不 得超过其所持 有本公司股份 总数的 25%； 离职后半年内 不得转让其所 持有的本公司 股份。
合计	39,436,942	25,920	0	39,411,022	--	--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一）重大诉讼

2023 年 8 月，公司收到北京市第四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起诉状》《应诉通知书》（〈2023〉京 04 民初 142 号）等诉讼材料，北京市第四中级人民法院受理原告钟大放起诉公司实际控制人武杰（WU JIE）、公司及子公司圣兰格（北京）医药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合同纠纷一案。

2024 年 9 月，公司收到北京市第四中级人民法院做出的一审《民事判决书》（〈2023〉京 04 民初 142 号），判决如下：驳回钟大放的全部本诉诉讼请求；确认钟大放、陈笑艳与武杰（WU JIE）、诺思格（北京）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圣兰格（北京）医药科技开发有限公司之间、显示签订日期为 2020 年 10 月 21 日的《协议书》不成立；驳回武杰（WU JIE）、诺思格（北京）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圣兰格（北京）医药科技开发有限公司的其他反诉诉讼请求。钟大放不服一审《民事判决书》，向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

2025 年 2 月，公司收到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作出的二审民事判决书（〈2024〉京民终 1186 号），驳回钟大放的上诉请求，维持原判。本判决为终审判决。

2025 年 6 月，公司收到最高人民法院民事申请再审案件《应诉通知书》（〈2025〉最高法民申 2466 号），钟大放不服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作出的二审民事判决（〈2024〉京民终 1186 号），向最高人民法院提出再审。

2025 年 7 月，公司收到最高人民法院作出的民事裁定书（〈2025〉最高法民申 2466 号），最高人民法院对再审申请依法审查后认定，钟大放的再审申请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一十一条规定的情形，驳回钟大放的再审申请。本案再审立案现已审查终结，申请人的再审申请被驳回，对公司本期或期后利润未产生影响。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8 月 24 日、2024 年 9 月 3 日、2024 年 9 月 19 日、2025 年 2 月 18 日、2025 年 6 月 18 日、2025 年 7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实际控制人涉及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6）、《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实际控制人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9、2024-061、2025-003、2025-030、2025-034）。

（二）减持事项

2024 年 11 月 14 日，和谐成长二期及其一致行动人和谐康健计划以大宗交易方式、集中竞价方式进行股份减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14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4-075）。

和谐成长二期、和谐康健于 2025 年 2 月 26 日至 2025 年 3 月 5 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于 2025 年 2 月 27 日至 2025 年 3 月 5 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 2,126,238 股，占公司股本 95,605,456 股（即公司总股本 96,581,256 股剔除当前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 975,800 股）比例为 2.2240%。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2 月 27 日、2025 年 3 月 5 日、2025 年 3 月 7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触及 1%的整数倍的公告》《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触及 1%的公告》《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期限届满暨实施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006、007）。

和谐成长二期、和谐康健经上述权益变动后，不再是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7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暨持股比例降至 5%以下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三）股份回购完成

2024 年 7 月 1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 5,000 万元（含本数）且不超过 8,000 万元（含本数），回购价格不超过 58.00 元/股（含本数）。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实施完毕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本次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由于公司 2023 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根据相关规定，自除权除息日（即 2024 年 7 月 5 日）起，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58.00 元/股（含本数）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 57.80 元/股（含本数）。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1,442,000 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 96,581,256 股的 1.49%。为实施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公司回购专用账户所持有的 466,200 股公司股票已于 2024 年 12 月 20 日通过非交易过户方式过户至“诺思格（北京）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专用证券账户，目前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内股份余额为 975,800 股。本次回购方案已实施完毕。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7 月 6 日、2025 年 7 月 1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44）、《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期限届满暨回购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2）等相关公告。

（四）股权激励终止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与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3 年 8 月 31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等议案，于 2023 年 10 月 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与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的议案》《关于向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2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与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等议案。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 239 人，限制性股票拟归属数量为 581,256 股，归属价格为 26.11 元/股。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本次限制性股票的归属登记，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日为 2024 年 10 月 17 日。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与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5 年 5 月 12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实施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议案》，决定终止实施本激励计划，对于剩余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全部作废，与之配套的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等文件一并终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9 月 26 日、2024 年 10 月 14 日、2025 年 3 月 28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6）、《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9）、《关于终止实施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6）等相关公告。

（五）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

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23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与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4 年 8 月 8 日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本员工持股计划股票规模为不超过 46.62 万股，约占本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公告日公司股本总额 9,600.00 万股的 0.49%。

2024 年 12 月 23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公司股票已于 2024 年 12 月 20 日非交易过户至“诺思格（北京）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过户股份数量为 466,2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48%，过户价格为 38.61 元/股。

2024 年 12 月 27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议案》等议案。

本报告期内，员工持股计划收到公司 2024 年度现金分红 74,592 元。

本报告期内，因 1 名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离职，公司按照《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及《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中相关规定，对其原持有的员工持股计划份额进行收回或转让。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7 月 24 日、2024 年 12 月 24 日、2024 年 12 月 28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诺思格（北京）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诺思格关于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4）、《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85）等相关公告。

（六）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

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与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5 年 9 月 23 日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本员工持股计划股票规模为不超过 38.58 万股，约占本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公告日公司股本总额 9,658.1256 万股的 0.40%。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9 月 6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诺思格（北京）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等相关公告。

（七）补选独立董事

2025 年 9 月，公司原独立董事孙雯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相关专门委员会职务。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补选胡晓红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相关专门委员会委员。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9 月 6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独立董事辞职暨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0）等相关公告。

（八）子公司重大事项

1、2025 年 2 月 14 日，公司在香港成立全资子公司 R&G (HK) PHARMA LIMITED（香港诺思格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2、2025 年 2 月 19 日，公司在澳大利亚成立全资子公司 R&G PHARMA AUSTRALIA PTY LIMITED。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诺思格（北京）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09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89,099,542.87	1,068,707,741.1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930,506,233.74	707,608,860.26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1,378,658.83	2,046,631.66
应收账款	137,326,466.51	125,239,485.5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711,471.57	2,382,326.7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856,213.49	3,158,058.2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7,830,978.38	65,232,032.73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158,476,515.46	152,088,187.5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647,996.62	5,365,426.88
流动资产合计	2,116,834,077.47	2,131,828,750.6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3,148,951.44	32,776,463.5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4,876,758.73	37,795,441.16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0,330,927.44	17,786,062.52
无形资产	17,703,178.95	19,432,942.76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85,601,229.63	85,601,229.63
长期待摊费用	2,152,910.33	2,398,490.7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003,380.38	8,605,941.0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3,817,336.90	204,396,571.30
资产总计	2,320,651,414.37	2,336,225,321.9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5,140,980.08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2,477,153.75	50,967,639.5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27,050,697.36	235,117,501.6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5,008,237.38	30,900,627.37
应交税费	9,762,122.68	12,030,644.46
其他应付款	16,913,838.71	1,516,323.6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5,294,483.29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6,378,573.54	35,562,431.35
其他流动负债	17,526,845.66	15,255,437.07
流动负债合计	355,117,469.08	436,491,585.2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9,233,449.65	7,813,491.92
长期应付款	25,531,162.12	50,631,942.5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779.03	195,560.50
递延收益	710,000.00	71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4,264,963.26	4,246,428.6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9,740,354.06	63,597,423.58
负债合计	394,857,823.14	500,089,008.7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96,581,256.00	96,581,25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65,250,666.93	1,056,903,923.60
减：库存股	37,957,095.30	37,957,095.30
其他综合收益	-269,878.71	-83,124.49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0,308,115.85	30,308,115.8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67,033,584.00	686,763,630.2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920,946,648.77	1,832,516,705.94
少数股东权益	4,846,942.46	3,619,607.2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925,793,591.23	1,836,136,313.2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320,651,414.37	2,336,225,321.98

法定代表人：武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倩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李林

2、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607,370,389.52	561,924,953.41
其中：营业收入	607,370,389.52	561,924,953.4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08,346,488.66	479,667,281.05
其中：营业成本	391,111,334.70	341,719,267.4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931,609.00	2,785,836.81
销售费用	10,058,065.36	10,673,401.16
管理费用	61,158,041.67	85,287,977.23
研发费用	45,777,412.21	42,212,732.60
财务费用	-2,689,974.28	-3,011,934.16
其中：利息费用	2,241,297.92	2,594,955.06
利息收入	6,743,672.62	6,846,323.98
加：其他收益	1,594,789.36	1,966,369.9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265,547.58	9,827,960.5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074,875.12	9,443,052.0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887,149.47	-2,792,114.6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089,313.90	-3,262,623.5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336.55	-70,164.87

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9,973,313.00	97,370,151.93
加：营业外收入	14,349.64	784.30
减：营业外支出	172,798.76	161,274.0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9,814,863.88	97,209,662.22
减：所得税费用	12,984,019.73	11,313,506.2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6,830,844.15	85,896,155.9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6,830,844.15	85,896,155.95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5,566,826.68	84,417,173.32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264,017.47	1,478,982.6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33,436.49	-395,683.98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86,754.22	-316,547.18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86,754.22	-316,547.18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86,754.22	-316,547.18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6,682.27	-79,136.80
七、综合收益总额	96,597,407.66	85,500,471.97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5,380,072.46	84,100,626.14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217,335.20	1,399,845.83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1.00	0.88
（二）稀释每股收益	1.00	0.88

法定代表人：武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倩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李林

3、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98,982,312.04	559,452,668.0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852,397.25	11,514,799.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1,834,709.29	570,967,467.2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2,594,190.98	92,201,368.3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54,544,463.34	309,975,051.70
支付的各项税费	46,481,101.93	42,192,269.7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779,938.90	21,192,901.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7,399,695.15	465,561,591.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435,014.14	105,405,875.7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498,000,000.00	2,26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6,840,561.28	17,378,761.9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200.00	5,481.9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14,851,761.28	2,277,384,243.8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526,716.62	12,480,144.04
投资支付的现金	1,722,770,000.00	2,623,9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4,000,000.00	21,307,928.3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63,296,716.62	2,657,688,072.4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8,444,955.34	-380,303,828.5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4,791,753.8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785,245.02	12,920,690.1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795,245.02	67,712,444.0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5,140,980.0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891,944.96	18,575,94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828,046.35	87,135,810.1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860,971.39	105,711,750.1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065,726.37	-37,999,306.1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822,285.69	-1,381,420.4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7,897,953.26	-314,278,679.3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54,922,496.13	991,479,479.2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77,024,542.87	677,200,799.87

（二） 2025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审计报告

第三季度财务会计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三季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诺思格（北京）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28 日